



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一支队机关食堂、值班室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编号：JXDY2022-GC-F0003

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温馨提示！！！！

一、请各供应商实时关注江西省疫情防控指挥部下发的通知，提前做好参与磋商的准备工作，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不能及时参与磋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上述提示内容非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为善意提示。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一、说明	5
二、磋商文件	6
三、政府采购落实政策	7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	7
五、响应文件的提交	9
六、磋商与评审	10
七、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12
八、成交结果公告	13
九、成交通知	13
十、签订合同	13
十一、询问、质疑和投诉	13
十二、其他事项	15
第三章 合同草案	16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3
一、响应书	23
二、报价一览表	24
三、分项报价表（工程预算书）	25
四、商务要求响应表	26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7
六、资格证明文件	28
七、磋商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31
八、技术文件及其他材料	3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6
一、技术要求	36
二、商务要求	53
第六章 评审方法	56

第一章 磋商邀请

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一支队机关食堂、值班室维修、改造工程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通过发布公告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现场或线上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2 年 06 月 2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一支队机关食堂、值班室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编号：JXDY2022-GC-F0003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人民币/ 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 元)	采购需求
JXDY2022-GC-F0003	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一支队机关食堂、值班室维修、改造工程	1	项	249437.48	无	详见“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以下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

（1）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

（2）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或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专业：建筑工程，证书上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和安全考核 B 证（证书上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3）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外省来赣的施工单位应按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江西住建云平台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赣信息登记管理系统的通知》（赣建审批[2020]4 号）在“江西住建云平台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赣信息登记管理系统”上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2 年 06 月 10 日至 2022 年 06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嘉言路 668 号用友产业园二期 1 号科研楼 BC 区 4 楼）。

3. 方式：现场或线上

（1）采用现场获取磋商文件时需提交的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2）采用线上获取磋商文件时需联系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91-86166750），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加盖公章的扫描件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 2846613120@qq.com 邮箱。

如未按上述要求导致获取磋商文件不成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工本费：20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提交截止时间：2022 年 06 月 2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提交地点：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嘉言路 668 号用友产业园二期 1 号科研楼 BC 区 4 楼）开标室(一)，届时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代表出席采购活动，签到时间以提交响应文件时间为准。

五、磋商（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 年 06 月 20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嘉言路 668 号用友产业园二期 1 号科研楼 BC 区 4 楼）开标室(一)。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磋商保证金应于磋商时间之前递交，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

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一支队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洪都北大道 705 号

联系方式：0791-885097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嘉言路 668 号用友产业园二期 1 号科研楼 BC 区 4 楼

联系方式：0791-879152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夏晨翌、刘霞、伍谢俊

电 话：0791-87915290

邮 箱：82531509@qq.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采购人名称：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4	(1)合格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 (2) 参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规定，对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在磋商小组评审期间,供应商的上述相关信用信息将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进行查询。
5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九十个日历日（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6	(1) 磋商保证金金额：<u>人民币叁仟陆佰元整（¥3600.00）</u> (2) 磋商保证金提交时间及形式：磋商保证金必须在磋商时间之前采用保险、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 磋商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南昌市金源支行 账号：200732382524 (4) 磋商保证金其他要求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磋商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7	(1)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须装订成册。

	(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有权拒收。
8	磋商时间及地点：详见“第一章 磋商邀请”。
9	现场勘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不组织。
10	(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费标准：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在领取代理服务费发票时提供一份采购合同。收费标准：按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收取。 (2) 代理服务费专用账户 户名：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银行南昌市金源支行；账号：200732382524；财务电话：0791-87872880。
11	如为分支机构参与磋商，磋商文件中涉及到“法定代表人”之处，可对应分支机构的“负责人”。

一、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采购。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本次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采购人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根据采购人委托，制定采购项目的采购实施方案，明确采购规程，组织本次采购活动活动的中介机构。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竞争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供应商应当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及磋商文件的规定，且具备承担本次磋商项目的能力。

（三）合格的供应商

1. 满足供应商资格标准：供应商须按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才能参加磋商。

（四）合格的工程和相关服务

1. 供应商应提交其工程和相关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与工程相关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3. 工程和相关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1）工程主要技术指标和详细说明；

（2）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工程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工程和相关服务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工程需求）作出了实质性响应，或说明与技术、工程需求的偏差和例外；

（3）商务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五）磋商费用的承担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二、磋商文件

（一）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工程、磋商程序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共六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草案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评审方法

除上述内容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期间发出的补充通知和其它正式有效函件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澄清或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

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现场勘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勘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勘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勘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2）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勘察或者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在完全了解磋商文件的内容、要求后，编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的构成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

（二）响应文件的构成

1. 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三）文字使用及计量单位

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的文件统一使用中文（另有规定的除外）。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响应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四）响应文件的格式

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提供相关材料。
2.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五）响应报价和货币

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第五章中的内容作出完整、唯一报价，并且所报价格不得超过第一章中的预算金额，如有最高限价的，所报价格不得超过第一章中的最高限价（多品目采购时，如单个品目设定了最高限价的，则对应报价亦不能超过），否则响应无效。
2. 供应商须按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工程预算书）的内容填写单价、总价及其他

事项。

3. 响应报价原则上均以人民币报价，除非磋商文件第五章中另有约定。

（六）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供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详见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资格证明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七）磋商保证金

1. 磋商保证金提交金额、时间、形式等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磋商有效期

1. 磋商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无效**。
2. 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修改，并且以磋商保证金进行担保。
3. 在原定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如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或网上公告（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门户网、江西省公路路政管理总队官网）的形式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

（九）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 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才有效。

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报价资料概不接受。
5.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整体制作成册如有脱页或散页的情况，脱页或散页上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否则该页不属于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 用于核查的各类原件(例如检测报告、业绩合同、证明等)，如磋商文件没有要求编入响应文件的，可以单独放置。

(十)联合体参加磋商

除非磋商邀请中另有规定外，不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如果磋商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则必须满足：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规定，并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本次采购活动活动。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一) 响应文件的密封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装在文件袋中加以密封，并在文件袋上标明供应商名称、采购编号、项目名称，在封贴处密封盖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并注明“**磋商时间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2. 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二) 响应文件提交的时间、地点以及截止时间

1. 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45 分钟开始接收响应文件，并于“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磋商。
2.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指定的地点。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

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4. 磋商文件如要求提供材料原件查验的，所提供的材料原件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至磋商地点，逾期不予接收。

（三）迟交的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有权拒收。

五、磋商与评审

（一）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将组建磋商小组。

（二）磋商原则

1. 磋商小组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将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2. 评审过程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
3. 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三）磋商及资料的澄清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所做的各种承诺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四）磋商程序

1. 响应文件的审查。审查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1）资格性审查。磋商小组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

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响应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响应资格。

（2）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有无计算错误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 无效条款详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

3. 初审中，算术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3）如果供应商不同意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 最后报价

（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即为合同成交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更改，并作为评审依据。

(4)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视为退出磋商；最后报价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

(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7. 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评审方法”。

8.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规则：

(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以及技术指标都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推荐顺序。

(五)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 磋商评审是磋商工作的重要环节。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活动。

六、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一)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

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二）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七、成交结果公告

（一）成交结果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在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门户网、江西省公路路政管理总队官网公告成交结果。

八、成交通知

（一）成交通知

1. 由采购代理机构发放《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2. 所有的供应商可以到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门户网、江西省公路路政管理总队官网查看相关信息，不再另行通知。
3.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的原因和磋商有关文件。

九、签订合同

（一）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本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十、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

供应商对本次采购活动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

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其他形式或者逾期提交的文本认定为无效文本。

2. 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要求澄清的供应商，此类答复中不披露问题的来源，不涉及商业秘密。

3. 注意事项

3.1 质疑函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可参照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质疑人参加了本次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

3.2 供应商应当在有效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3 供应商如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4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询问、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质审部

联系电话：0791-87915287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嘉言路 668 号用友产业园二期 1 号科研楼 BC 区 4 楼

十一、其他事项

（一）代理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获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属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章 合同草案

合同登记编号：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工程经采购（见磋商文件，采购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确定_____为成交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的全部内容。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额人民币：_____
2. 合同总额应包括施工机械、劳务、材料(包括甲方选定的材料乙方所供材料的运输、到现场的卸力及采购保管费用等)、临时设施(包括场地内施工用水、电及场内施工道路等)、缺陷修补、利润、保险、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

四、质量要求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及以上要求，乙方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

五、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天，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不顺延，因任何原因导致逾期完工，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 开工起始时间：以甲方下发开工令为准。
3. 工期要求：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工期组织施工，按时竣工并通知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竣工验收；甲方应在接到通知 10 天内组织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投入使用。未交付给甲方之前，乙方应保护竣工成品，如果有损坏，乙方应无偿修复。甲方提前使用

造成的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

六、结算与付款方式

1. 工程结算调整范围：

- (1) 工程量清单误差调整：不予以调整；
- (2) 经甲方签证认可的市场材料价或甲控材料；
- (3) 经设计单位发出且甲方认可的设计变更；
- (4) 经甲方计量签证认可的工程量变化；
- (5) 因施工方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只予调减不予调增；
- (6) 对于设计变更中的增（减）项工程（工程量清单以外），按实际发生的计算工程量：如果响应报价中有该项综合单价的，按该综合单价执行；若响应报价中无该项综合单价，则套用江西省有关工程消耗量定额和费用定额标准的相应子目单价计算直接费，并以响应报价时的下浮让利幅度进行同等让利，主材及人工的价格以南昌市当月的信息价或市场价（甲方和乙方协商确定，并由审计单位审定）按实计取。如增（减）项部分在定额中没有相应的子目，乙方施工前必须根据响应报价的要求进行单价分析（包括各种费用），报甲方批准后执行。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交竣工验收资料，待项目审计完成乙方提交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 3%工程质保金后，支付至项目审计金额的 100%。质保期满后无息返还质保金。

3. 乙方的施工队伍进行施工，应根据甲方水电管理部门规定的水、电价格，据实向甲方交纳工程水电费，此外，如存在无表计量部分水电使用情况，则按照工程总造价的 5% 另外收取。

4.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须 20 日内提交结算材料，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未能及时结算，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应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令第 80 号规定等依法对本工程进行保修。

2、甲、乙双方在签订施工合同时必须按国家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推行的《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示范文本签订保修书，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质量保证期为：2 年。

3、保修期限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保修费用执行《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部建质[2005]7 号。按国家规定并在工程质量保修书中具体明确。

4、乙方质保联系人： 联系方式：

如质保期内，乙方质保联系人发生变动，乙方应当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5、乙方在约定期限内未派人保修的，甲方催告以后仍未派人维修的，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维修，费用从乙方保修金中扣除。

6、发生需要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进行抢修或委托他人立即抢修。如甲方口头、书面催告以后仍未派人维修的，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维修，费用从乙方质保金中扣除，并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委派工程监理人员现场监督施工。
2. 甲方委派相关部门负责人协调监管工作。
3. 甲方有权对材料进行检验、试验、有权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有权对现场技术质量进行管理、协调施工，现场签证以甲方有关工作人员签字为准。
5. 合同签订后，甲方负责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技术交底。

九、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对不合格工程及时组织返工，如因不及时返工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自己承担。
2. 由于乙方采取措施不力或报价掉漏等而造成本合同工程一切损失、工期拖延施工费用增加等均由乙方自负。
3. 乙方配合甲方做好工程项目竣工备案工作，并提供相关备案材料。
4. 乙方负责建筑内不装修部分的现场保护，若因施工导致损坏，乙方应按照实际采购价格向甲方赔偿
5. 乙方应当做好施工过程中的安全保障工作，并按照法律规定为施工人员购买相关保险。非因甲方过错，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及乙方工作人员因施工行

为导致的人身意外伤亡等赔偿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十、违约责任

1. 工期延误

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书面确认后，乙方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甲方应同乙方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 (1) 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 (2) 由甲方原因造成的延误、障碍、停止。
- (3) 不可抗力。

非上述原因，乙方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损失支付办法按下列第（2）条。

- (1) 乙方在承诺书中自报的赔偿费和限额。
- (2) 按合同工期每推延 1 天赔偿合同价格的 0.1%。限额为合同价格的 2%。

甲方从乙方支付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此项赔偿金。此赔偿金的支付并不能解免除方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它责任。如果乙方因违约行为应当支付的违约金已达合同约定的最高限额仍不能完工，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因此另行委托他人施工所产生的额外费用和工期延误等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工程质量

(1)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及以上要求，乙方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施工说明书、设备说明书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

(2) 因乙方原因，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乙方返工，直到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如两次返工后仍无法达到合同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甲方有权委托他人修复，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和工期延误等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 因甲方原因达不到质量等级约定条件，由甲方承担返工的经济支出，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工期相应顺延。

3. 安全文明施工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

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和江西省关于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等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如果发现有不文明施工情况，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单独支付 1000 元违约金，在工程款中扣除。如果因为乙方未遵守上述法律法规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发生火灾等事故），由乙方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所产生一切费用。

4. 成品保护

乙方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做好现场成品保护工作，如果发现没有做好成品保护，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单独支付 2000 元违约金，在工程款中扣除。

十一、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均以上述交付验收标准作为依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四、其它

1. 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和响应文件、合同的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 若乙方未在甲方通知的时限内到场签收本工程相关函告，甲方向乙方预留电子邮箱

发送函告视为乙方已签收。

5. 本合同 式 份，以中文书写，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 份。

6.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 。

7. 合同附件：

（1）成交通知书

（2）磋商文件

（3）响应文件

（4）合同补充条款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地址：

地址：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书

致：（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_____项目采购工程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磋商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九十个日历日有效，成交供应商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履行终止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所供工程、资料、技术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方承诺在本次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出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我方如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所有有关本次磋商的函电请寄：（地址）

电话：

邮箱：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二、报价一览表

首次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项目名称	首次报价(人民币/元)	工期	备注
	小写：		
	大写：		

注：1. 报价一览表中的内容必须填写完整，备注除外。

2. 供应商认为应当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3. 若报价的大、小写金额不同，与大写金额为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工程预算书）

1. 如果不提供“工程预算书”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2. 供应商必须按照预算软件和工程量清单编制响应预算；
3. 供应商的响应预算没有按照预算软件格式要求编制的或与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给定的要求不一致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四、商务要求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序号	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 “响应文件响应”一览中对应“商务要求”中具体内容。

2. “响应/偏离”一览中写“完全响应”或者“正（负）偏离”，如“正（负）偏离”，可在“说明”一栏中说明情况。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姓名），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兹授权（姓名）同志，为我方签订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项目的磋商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磋商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签发日期：

附：授权代表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

3.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则本表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

六、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三证合一”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如采购标的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允许该行业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磋商，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及总公司同意分支机构参与该项目的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磋商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磋商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磋商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磋商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供应商有关资格条件声明函

江西省鼎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的磋商，现就有关资格条件声明如下：

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1）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我公司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参加本次的政府采购活动。

（5）我公司未对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①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证书，原件或数据电文复制件现场核查，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②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或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专业：建筑工程，证书上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和安全考核 B 证证书（证书上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考核 B 证证书，原件或数据电文复制件现场核查，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③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证书，原件或数据电文复制件现场核查，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④外省来赣的施工单位应按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江西住建云平台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赣信息登记管理系统的通知》（赣建审批[2020]4 号）在“江西住建云平台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赣信息登记管理系统”上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提供材料说明：外省来赣的施工单位提供有效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材料

七、磋商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自行提供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凭证

说明：

1. 采用银行电汇、转账、网上银行支付形式提交保证金的，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
2. 采用保函、保险形式：
 - 2.1 采用纸质保函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应由供应商基本户所在银行或江西省辖区内的融资担保机构（响应文件中提供担保机构营业执照复印或影印件）针对本项目（包）开具。响应文件中提供保函复印或影印件，保函原件在磋商时间之前密封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逾时不予接收，视为未提交。保函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保函最终受益人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2 采用保险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中提供保险复印或影印件，保险原件在磋商时间之前密封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逾时不予接收，视为未提交。保险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保险最终受益人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3. 所有提交的保函或保险原件在磋商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不予退回。
4.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响应文件中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凭证复印或影印件，原件须在**磋商时间**之前提交到采购代理机构，逾时不予接受，视为未提交。

注：

- （1）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视为无效响应。
- （2）供应商汇磋商保证金时，需在填写汇款备注栏时添加本项目的采购编号，例如“磋商保证金 JXDY2022-GC-F0003”。

八、技术文件及其他材料

技术文件：

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技术材料，可在此附件中提交（格式自定）：...

其他材料：

(1)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如适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网址/邮箱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如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采购人名称	
采购人地址	
采购人电话	
合同价格	
交付日期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日 期： 年 月 日

(3)投入本项目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如适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填写相关人员基本情况，并附有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一支队机关食堂 值班室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江西省南昌市

建设单位：江西省公路路政管理总队南昌高速公路路政管理支队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江西省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局一支队机关食堂 值班室维修、改造工程，工程范围包含食堂改造、值班室改造。

（二）编制依据

1、依据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计算清单工程量；

2、计价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参照 2013 年《江西省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7 年《江西省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套用 2017 年《江西省建筑工程(装饰装修)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定额、2017 年《江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定额、2017 年《江西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单位估价表》及现行相关文件；

3、人工费根据赣建价【2020】5 号文，建筑、安装、市政工程定额综合工日单价调整为 100 元/工日，装饰工日单价调整为 117 元/工日；

4、主要材料价格优先参考 2022 年 4 月南昌市造价信息价格，其次为 2022 年 4 月专业测定价格，价格均无通过市场询价；

5、扬尘治理费：依据赣建价〔2019〕7 号文件（房屋建筑工程增加费率为 0.77%；市政建筑工程增加费率为 0.66%；轨道（明挖、机械大型土方）工程 0.58%）规定的进行计取。

5、税金：依据赣建价〔2019〕1 号文件（关于重新调整江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规定的 9%费率进行计取。

（三）其他说明

1、食堂餐桌、沙发及空调未计入本次造价；

2、值班室床、办公桌未计入本次造价；

(四) 工程量清单

(1) 食堂改造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其中：暂估价
		拆除工程						
1	011610002001	拆除铝合金窗	1、拆除铝合金窗、不锈钢防盗网 2、整樘门窗 每樘面积在 4m2 以内	樘	9			
2	011604002001	外墙铲除修复返碱墙面	1、铲除外墙返碱墙面 2、聚氨酯防水涂膜 2mm 厚 立面 3、乳胶漆 室外 墙面二遍	m2	60			
3	011610002003	拆除门	1、拆除门	樘	6			
4	011605001001	拆除地面地砖	1、拆除地面地砖	m2	50.45			
5	011610002002	拆除打菜窗口	1、拆除打菜窗口 2、整樘门窗 每樘面积超过 4m2	樘	2			
6	011605002001	拆除原墙面	1、拆除原墙面砖	m2	60.255			
7	011606003001	拆除顶面矿棉板	1、拆除顶面矿棉板	m2	116.18			
8	011605002002	拆除踢脚线	1、拆除踢脚线	m2	3.046			
9	011601001001	拆除墙体	1、打 24 墙	m3	12.312			
10	011615001001	开孔（打洞）	1、排风扇钻孔直径 83mm	个	1			
11	010101004001	挖基坑土方	1、蹲坑开挖（350mm） 2、人工挖基坑土方（坑深）一、二类土 ≤2m	m3	0.655			

12	010101003001	挖沟槽土方	1、挖排水沟 2、人工挖沟槽土方 (槽深) 一、二类土 ≤2m	m3	1.229			
13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人工装车 土方 2、人工运土方 运距 ≤20m	m3	1.474			
14	011614002001	拆除灶台	1、拆除原砌筑灶台	m	9.6			
15	011612002001	拆除水池	1、拆除水池	套	1			
16	011607001001	拆除雨棚	1、拆除雨棚	m2	4.72			
17	011601001002	建筑垃圾 清运	1、建筑垃圾清运	项	1			
		新建工程						
18	010807001001	金属(塑 钢、断桥) 窗	1、封铝合金窗、不锈 钢防盗网	m2	28.674			
19	010802001001	金属(塑 钢) 门	1、铝合金组合门窗	m2	7.604			
20	010801001001	木质门	1、成品木门扇安装	m2	7.503			
21	010801001002	木质门	1、暗藏木门	m2	3.075			
22	010503005001	门顶过梁	1、现浇混凝土 过梁 非泵送 C25 2、现浇构件带肋钢筋 HRB400 以内 直径 (mm) ≤10 3、过梁 复合模板 钢 支撑	m3	0.291			

23	010401003001	砌 20 墙	1、砌 20 墙 2、高 3.45 米	m3	2.062			
24	010402001001	砌块墙	1、轻质砖砌 12 墙 2、高度 0.8 米	m3	0.64			
25	011210006001	石膏板隔墙	1、石膏板隔墙（双层多层板）	m2	21.045			
26	011101001001	拆除水池后地面恢复	1、细石混凝土地面找平层 30mm 2、水泥砂浆楼地面混凝土或硬基层上 20mm	m2	2.69			
27	010901003001	新建雨棚	1、铝合金龙骨安装阳光板雨棚	m2	1.17			
28	011604002002	大包箱、餐厅局部铲除修复返碱墙面	1、铲除外墙返碱墙面 2、墙面刮乳胶漆 2 遍	m2	25			
		池、台、柜工程						
29	011501018001	货架	1、四层货架 2、1200*500*1500	m2	9			
30	011501002001	餐边柜	1、餐边柜	个	2			
31	031004004001	洗涤盆	1、洗菜池 2、1200*700*800	组	3			
32	011505001001	双层工作台	1、双层工作台 2、900*700*800	m2	0.53			
33	031006012001	开水器	1、开水器	台	1			

34	031006012002	单门蒸饭车	1、单门蒸饭车	台	1			
35	031006012003	单头矮汤炉	1、单头矮汤炉 2、700*700*500	台	1			
36	011501001001	炉拼台	1、炉拼台 2、350*1000*800	m	0.35			
37	011501001002	炉拼台	1、炉拼台 2、400*700*800	m	0.4			
38	031006012004	双头炒炉	1、双头炒炉 2、1880*1000*800	台	1			
39	031006012005	油烟网罩	1、油烟网罩 2、4300*1100*500	台	1			
40	031006012006	保鲜柜	1、保鲜柜 2、1800*600*800	台	2			
41	031006012007	售卖台	1、售卖台 2、1800*700*800	台	1			
42	031006012008	工作柜	1、工作柜 2、1500*700*800	台	2			
43	031006012009	灭蚊灯	1、灭蚊灯	台	1			
44	031006012010	洗手池	1、洗手池 2、700*700*800	台	1			
45	031006012011	工作台	1、工作台 2、700*700*800	台	1			

46	031006012012	汤饭车	1、汤饭车 2、600*700*800	台	2			
47	031006012013	双门消毒柜	1、双门消毒柜	台	1			
48	031006012014	直饮机	1、直饮机	台	1			
49	031006012015	洗完水池	1、洗完水池	台	1			
50	031006012016	残食柜	1、残食柜	台	1			
51	01B001	黑金砂台面	1、黑金砂台面	m2	2.087			
		墙、柱面工程						
52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1、墙面刮瓷白色乳胶漆 2、20 厚平面砂浆抹灰	m2	101.037			
53	011204003001	块料墙面	1、墙面铺贴 300×600 瓷砖 2、聚氨酯防水涂膜 2mm 厚（1.8m 高，立面） 3、20 厚平面砂浆抹灰	m2	81.625			
54	011207001001	墙面装饰板	1、内墙（14+6）mm 2、断面 7.5cm2 以内木龙骨平均中距（cm 以内）30 3、双向木龙骨 防火涂料二遍 4、墙饰面 胶合板基层 9mm 5、木基层板 防火涂料二遍 6、石膏板墙面	m2	54.596			

		地面工程						
55	011108001001	门槛石	1、门槛石	m2	1.56			
56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800*800 防滑砖 2、平面砂浆找平层 混凝土或硬基层上 20mm	m2	128			
57	011102003002	厨房、卫生间地面	1、300*300 防滑砖 2、聚氨酯防水涂膜 2mm 厚 平面 3、平面砂浆找平层 混凝土或硬基层上 20mm	m2	29.1			
58	011108003001	厨房排水沟	1、底面、墙面找平 2、地面、墙面刷防水 3、面贴瓷砖 4、上盖 300*500 不锈钢盖板	m2	10.92			
59	011105003001	块料踢脚线	1、80 公分陶瓷踢脚线	m2	3.817			
60	011105006001	金属踢脚线	1、80 公分不锈钢踢脚线	m2	1.862			
		吊顶工程						
61	011302001001	天花铝扣板吊顶	1、天花铝扣板吊顶 (300*300)	m2	3.7			
62	011302001002	顶面石膏板异形顶	1、顶面石膏板异形顶	m2	5.3			
63	011302001003	顶面石膏吊顶	1、顶面石膏吊顶	m2	39			
64	010810003001	窗帘盒	1、窗帘盒	m	5.4			

65	011302001004	铝扣板	1、600*600 铝扣板	m ²	25.76			
66	011302001005	矿棉板	1、600*600 矿棉板	m ²	79.94			
		给排水工程						
67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 名称:塑料给水管 2. 规格型号:DN20 3. 连接方式:热熔连接 3. 管道消毒、冲洗	m	48.6			
68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 名称:塑料排水管 2. 规格型号:DN50 3. 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13.2			
69	031001006005	塑料管	1. 名称:塑料排水管 2. 规格型号:DN75 3. 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1.7			
70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 名称:塑料排水管 2. 规格型号:DN100 3. 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11.4			
71	031001006004	塑料管	1. 名称:塑料排水管 2. 规格型号:DN150 3. 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1.7			
72	031004006002	大便器	1. 名称:蹲式大便器 2. 包含附件安装	组	1			
73	031004003002	洗脸盆	1. 名称:台式洗脸盆 2. 包含附件安装	组	1			
74	031004014002	给、排水附(配)件	1. 名称:地漏 2. 规格: DN50	个	1			
75	031002003001	套管	1. 名称:一般穿墙套管 2. 规格: DN150	个	4			

76	011615001003	开孔（打洞）	1、开排水孔 150mm	个	4			
77	031004014001	给、排水附（配）件	1. 名称：地漏 2. 规格：DN50	个	1			
		强电工程						
78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名称：一层厨房操作间配电箱 2. 型号：1AP	台	1			
79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 名称：一层用餐配电箱 2. 型号：2AP	台	1			
80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刚性阻燃管 2. 规格：PVC20 3. 敷设方式：暗敷	m	272.72			
81	030411001002	配管	1. 名称：刚性阻燃管 2. 规格：PVC32 3. 敷设方式：暗敷	m	53.8			
82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型号：WDZB-YJV-4*16+1*10 3. 暂按 30 米考虑，结算按实计取	m	30			
83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型号：WDZB-YJV-4*35+1*16 3. 暂按 30 米考虑，结算按实计取	m	30			
84	030408001003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型号：WDZB-YJV-4*6+1*4	m	24			
85	030408001004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型号：WDZB-YJV-4*10+1*6	m	32			
86	030408006002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缆终端头 2. 规格型号：电缆截面(mm ²) ≤35	个	6			

87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缆终端头 2. 规格型号: 电缆截面(mm ²) ≤10	个	2			
88	030411004001	配线	1. 名称: 绝缘电线 2. 规格型号: WDZD-BVR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	m	332.51			
89	030411004002	配线	1. 名称: 绝缘电线 2. 规格型号: WDZD-BVR4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	m	505.44			
90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 名称: 圆形吸顶灯 2. 规格: 20W	套	2			
91	030412001002	普通灯具	1. 名称: LED 平板灯 2. 规格: 600*600	套	13			
92	030412001003	普通灯具	1. 名称: LED 平板灯 2. 规格: 300*300	套	1			
93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 名称: 筒灯 2. 规格: 15W	套	8			
94	030412004002	装饰灯	1. 名称: 异形吊灯 2. 规格: 定制	套	2			
95	030404035001	插座	1. 名称: 普通五孔插座 2. 规格: 10A	个	15			
96	030404035002	插座	1. 名称: 空调插座 2. 规格: 16A	个	1			
97	030404035003	插座	1. 名称: 防水插座 2. 规格: 16A	个	4			
98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单联单控开关	个	3			

99	030404034002	照明开关	1、双联单控开关	个	2			
100	030404034003	照明开关	1、双控开关	个	2			
101	030411006001	接线盒	1、接线盒	个	26			
102	030411006002	接线盒	1、开关盒	个	33			
103	030414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输配电装置系统调试 ≤1kV 交流供电	系统	1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						
104	011701001001	综合脚手架	1、单层建筑综合脚手架建筑面积 500m2 以内	m2	188.8			
		单价措施合计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元)	备注
1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	1.1	安全文明环保费 (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费)						
3	1.2	临时设施费						
4	2	其他总价措施费						

5	3	扬尘治理措施费						
---	---	---------	--	--	--	--	--	--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5	其他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1.1	社会保险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2	住房公积金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3	工程排污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税金	分部分项+措施项目+其他项目+规费		9	

(2) 值班室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综合合价	其中：暂估价
		拆除工程						
1	011606002001	拆除包柱护墙板	1、拆除包柱护墙板	m2	3.121			
2	011609001001	拆除原楼梯	1、拆除原楼梯	项	1			
3	011610002001	拆除门	1、拆除门	樘	1			
4	011610002002	拆除窗	1、拆除窗、防盗网 2、整樘门窗 每樘面积超过4m2 人工*1.5	樘	2			
5	011601001001	打 24 墙	1、打 24 墙	m3	2.541			
6	011605001001	拆除地面砖	1、拆除地面砖	m2	28.61			
7	011605002001	拆除踢脚线	1、拆除踢脚线	m2	18.288			
8	011606003001	拆除顶面吊顶	1、拆除顶面吊顶	m2	28.61			
9	011615001001	排风扇钻孔	1、排风扇钻孔	个	1			
10	010101004001	挖基坑土方	1、蹲坑开挖（350mm） 2、人工挖基坑土方（坑深）一、二类土 ≤2m	m3	0.728			
11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人工装车 土方 2、人工运土方 运距≤20m	m3	0.728			
12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砂回填	m3	0.241			
13	010401001001	红砖砌筑	1、红砖砌筑	m3	0.487			
		新建工程						
14	010807001001	金属（塑钢、断桥）窗	1、封铝合金窗、不锈钢防盗网	m2	11.4			
15	010801001001	木质门	1、成品木门扇安装	m2	1.68			
16	010802001001	金属（塑钢）门	1、塑钢成品门安装 平开	m2	1.575			
17	010402001001	砌块墙	1、轻质砖砌 12 墙	m3	1.877			
18	010604001001	槽钢隔层	1、10 公分槽钢做隔层焊接	t	0.039			

			2、槽钢上铺模板					
		墙、柱面工程						
19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1、墙面刮瓷白色乳胶漆 2、20 厚平面砂浆抹灰	m2	33.79			
20	011204003003	块料墙面	1、墙面铺贴 300×600 瓷砖 2、聚氨酯防水涂膜 2mm 厚 立面 (1.8m 高) 3、20 厚平面砂浆抹灰	m2	7.36			
		吊顶工程						
21	011302001001	300*300 铝扣板	1、300*300 铝扣板	m2	6.22			
22	010810001001	布帘	1、布帘	m	6.34			
		地面工程						
23	011108001001	门槛石	1、门槛石	m2	0.28			
24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1、800*800 地砖 2、平面砂浆找平层 混凝土或硬基层上 20mm	m2	21.97			
25	011102003003	卫生间地面	1、300*300 防滑砖 2、聚氨酯防水涂膜 2mm 厚 平面 3、平面砂浆找平层 混凝土或硬基层上 20mm	m2	6.22			
		强电工程						
26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 名称: 值班室配电箱 2. 型号: 1AP	台	1			
27	030411001001	配管	1. 名称: 刚性阻燃管 2. 规格: PVC20 3. 敷设方式: 暗敷	m	76.36			
28	030411001002	配管	1. 名称: 刚性阻燃管 2. 规格: PVC32 3. 敷设方式: 暗敷	m	14.4			

29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 名称: 电力电缆 2. 规格型号: WDZB-YJV-3*6 3. 暂按 30 米考虑, 结算按实计取	m	30			
30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 电缆终端头 2. 规格型号: 电缆截面(mm ²) ≤ 10	个	2			
31	030411004001	配线	1. 名称: 绝缘电线 2. 规格型号: WDZD-BVR2.5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	m	235.71			
32	030411004002	配线	1. 名称: 绝缘电线 2. 规格型号: WDZD-BVR4 3. 敷设方式: 管内穿线	m	49.87			
33	030412001002	吸顶灯	1. 名称: 吸顶灯 2. 规格:	套	1			
34	030404035003	插座	1. 名称: 普通五孔插座 2. 规格: 10A	个	10			
35	030404035002	插座	1. 名称: 空调插座 2. 规格: 16A	个	1			
36	030404035004	插座	1. 名称: 防水插座 2. 规格: 16A	个	1			
37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单联单控开关	个	2			
38	030411006001	接线盒	1、接线盒	个	1			
39	030411006002	接线盒	1、开关盒	个	14			
40	030414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输配电装置系统调试 ≤1kV 交流供电	系统	1			
		给排水工程						
41	031001006007	塑料管	1. 名称: 塑料给水管 2. 规格型号: DN20 3. 连接方式: 热熔连接	m	12.65			

			3.管道消毒、冲洗					
42	031001006005	塑料管	1.名称:塑料排水管 2.规格型号:DN50 3.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7.5			
43	031001006006	塑料管	1.名称:塑料排水管 2.规格型号:DN100 3.连接方式:粘接连接	m	1.6			
44	031004006001	大便器	1.名称:蹲式大便器 2.包含附件安装	组	1			
45	031004003002	洗脸盆	1.名称:台式洗脸盆 2.包含附件安装	组	1			
46	031004008002	其他成品卫生器具	1.名称:拖把池 2.包含附件安装	组	1			
47	031004010002	淋浴器	1.名称:淋浴器 2.包含附件安装	套	1			
48	031004014002	给、排水附(配)件	1.名称:地漏 2.规格:DN50	个	1			
49	031002003002	套管	1.名称:一般穿墙套管 2.规格:DN150	个	2			
50	011615001002	开孔(打洞)	1、开排水孔150mm	个	2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						
51	011701001001	综合脚手架		m2	29.097			
		单价措施合计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	1.1	安全文明环保费(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费)						
3	1.2	临时设施费						
4	2	其他总价措施费						
5	3	扬尘治理措施费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5	其他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1.1	社会保险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2	住房公积金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1.3	工程排污费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2	税金	分部分项+措施项目+其他项目+规费		9	

(五) 施工图纸

详见附件。

注：以上“技术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完全满足或优于，否则响应无效。

二、商务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条款内容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 和地点（范围）	1. 施工工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u>30</u>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时间为准。 2. 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 （进度和方式）	合同签订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交竣工验收资料，待项目审计完成乙方提交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 3%工程质保金后，支付至项目审计金额的 100%。质保期满后无息返还质保金。
3	报价方式	1.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方式，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计算报价。除非在合同中另有约定，否则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予调整。 2.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磋商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约定的磋商范围内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应以人民币报价。磋商报价应包括施工机械、劳务、材料（包括采购人选定的材料供应商所供材料的运输、到现场的卸力及采购保管费用等）、临时设施（包括场地内施工用水、电及场内施工道路等）、缺陷修补、利润、保险、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 3. 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和税金须按我省现行费用定额规定的费率、计费基数和计费程序全额计算，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4	包装和运输	包装牢固，符合储存要求，符合特殊行业外包装质量标准要求。工程材料公路运输到达工程现场时内外包装完好无损。
5	工程质保期	1、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应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部令第 80 号规定等依法对本工程进行保修。 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在签订施工合同时须按国家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推行的《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示范文本签订保修书，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质量保证期为：2 年。 3、保修期限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保修费用执行《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部建质[2005]7 号。按国家规定并在工程质量保修书中具体明确。
6	工程要求	1.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重要条例》等法律和法规的规定。 2. 成交供应商包材料、包施工、包质量、包维修、包安全生产，在施工期间必须确保施工人员自身安全和施工现场设施物品的安全，若发生安全事故，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7	验收	1、工程竣工后，成交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申请验收，采购人在收到验收申请后的 10 天内，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对工程进行验收。如验收合格，

		采购人将向供应商出具验收报告； 2、成交供应商须为项目验收提供必需的设备、工具及其他便利条件。验收结果须整改的，成交供应商必须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直至整个工程通过验收； 3、交付验收标准：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验收不合格、存在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必须返工，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	---

注：以上“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完全满足或优于，否则响应无效。

第六章 评审方法

一、无效条款

- (1) 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 (2) 未提交报价一览表；
- (3) 未提交分项报价表（工程预算书）；
- (4)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 (5) 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 (6)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 (7) 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未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 磋商有效期响应不足；
- (9) 有磋商文件当中已列明的其他导致无效响应的因素；
- (10) 发现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加磋商或相互之间串通，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磋商的。

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及依据
资 格 性 条 款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评审依据：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三证合一”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如采购标的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允许该行业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磋商，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及总公司同意分支机构参与该项目的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评审依据：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磋商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磋商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磋商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评审依据： 提供《供应商有关资格条件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评审依据： 提供磋商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评审依据： 提供《供应商有关资格条件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评审依据： 提供《供应商有关资格条件声明函》。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 提供《供应商有关资格条件声明函》。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 提供《供应商有关资格条件声明函》。
9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评审依据：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进行查询，本项目磋商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本项目磋商时间前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①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以上资质证书 评审依据： 提供证书，原件或数据电文复制件现场核查，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②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二级或二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专业：建筑工程，证书上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和安全考核 B 证证书（证书上的单位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一致）。 评审依据： 提供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考核 B 证证书，原件或数据电文复制件现场核查，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③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评审依据：提供证书，原件或数据电文复制件现场核查，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④外省来赣的施工单位应按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启用江西住建云平台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赣信息登记管理系统的通知》（赣建审批[2020]4号）在“江西住建云平台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赣信息登记管理系统”上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评审依据：外省来赣的施工单位提供有效的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不提供视为无效响应。
符合性条款	
1	非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磋商，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评审依据：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评审依据：提交磋商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3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报价一览表及工程预算书； 评审依据：报价一览表及工程预算书。
4	无磋商文件当中已列明的其他导致无效响应的因素。
说明：以上任何一项不符合视为审查不合格，作无效响应处理。	

三、**评审标准**本项目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总分 100 分。

价格评分（总分：10 分）		
序号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1	报价得分 (1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10%×100；计算结果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技术评分（总分：60 分）		
序号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1	技术基本项	供应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要求”得基本分 42 分，任意一项不满足作无效响应处理。

	(42 分)	评审依据：工程预算书。
2	施工服务方案 综合评价 (5 分)	施工管理目标、施工组织部署、施工技术措施 提供了施工管理目标、施工组织部署、施工技术措施的，得 1 分。 施工管理目标、施工组织部署、施工技术措施满足服务需要并有针对性，得 3 分。 施工管理目标、施工组织部署、施工技术措施内容非常完整，编制有序，条理清晰，得 5 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施工管理目标、施工组织部署、施工技术措施方案。
3	工期安排、安全 文明保证措施 方案 (10 分)	1、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5 分） 提供了施工进度计划的，得 1 分。 施工进度计划基本合理、可行，控制措施有力，得 3 分。 施工进度计划优化合理紧凑、费用较低及工期保证措施合理、可行，控制措施强有力，得 5 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施工方案中的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 2、施工安全文明保护措施（5 分） 提供了施工安全保证体系的，得 1 分。 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基本完善，措施操作性基本可行得 3 分。 施工安全保证体系完善，安全防护注意事项清晰，安全用电、安全吊装、安全防火、防物体打击、防高处坠落、防机械伤害等措施操作可行，得 5 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施工安全文明保护措施方案。
5	施工工期 (3 分)	供应商对施工工期进行承诺，25 日历天完工的加 1 分，20 日历天完工的加 3 分。 评分依据：施工工期承诺函。
商务评分（总分：30 分）		
序号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1	商务基本项 (24 分)	供应商完全满足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实质性条款要求的得基本分 24 分，任意一项不满足作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依据：商务条款响应表。
2	业绩（6 分）	供应商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揽过同类业绩项目，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6 分。没有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评审依据：响应文件中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原件现场核查。